

证券代码：831021 证券简称：华雁智科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华雁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5月1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29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沈建平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 3000 万元综合授信事宜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银行申请 3000 万元综合授信，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敞口提用等，期限一年。公司预计将专利号 ZL 2015 1 0579364.4 等发明专利提供质押、房屋所有权证号川(2021)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046609 号和房屋所有权证号川(2021)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050781 号房屋提供抵押；公司法定代表人沈建平先生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华雁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2 日